

## **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 2017 年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5 年修订）》及中国证监会《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（五）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就公司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**一、主要财务数据概况**

截至 2017 年 3 月底，公司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639.63 亿元，较公司 2016 年末借款余额 584.74 亿元增加 54.89 亿元，占 2016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 232.15 亿元(合并口径) 比重为 23.64%。

#### **二、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**

公司 2017 年 3 月末较 2016 年末各类借款余额变动情况及占 2016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情况如下：

- （一）银行借款：72.35 亿元，占比 31.17%；
- （二）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券、金融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：0 元；
- （三）委托贷款、融资租赁借款、小额贷款：0 元；
- （四）其他借款（保险债权计划、信托贷款）：-17.46 亿元，占比-7.52%。

#### **三、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**

上述新增借款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产生。截止本公告出具日，公司各项经营情况正常。新增借款对公司偿债能力无不良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